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虹阳显示（咸阳）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和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已实际为虹阳显示（咸阳）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0.05 亿元、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2.79 亿元、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37.49 亿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合营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70.10 亿元（含预计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人民币 37.46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末已经审计净资产的 76.19%，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虹阳显示（咸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阳显示”）、控股子公司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虹光电”）和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液晶”）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的融资需求，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和 2023 年 1 月 16 日分别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对虹阳显示向中国工商银行咸阳分行贷款人民币 10 亿元、彩虹光电向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分行和中国农业银行咸阳渭城区支行分别贷

款人民币 3 亿元和 1 亿元、合肥液晶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贷款人民币 1 亿元提供担保。上述担保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前公司已为虹阳显示、彩虹光电、合肥液晶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0.33 亿元，若本次担保全部实施后，为上述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45.33 亿元。本次担保后虹阳显示可用预计担保额度为 12 亿元，彩虹光电可用预计担保额度为 10 亿元，合肥液晶可用预计担保额度为 15.46 亿元。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和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其中为虹阳显示提供担保额度为 40 亿元，彩虹光电提供担保额度为 50 亿元，合肥液晶提供担保额度为 30 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虹阳显示（咸阳）科技有限公司

虹阳显示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法定代表人：杨国洪，注册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星火大道，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该公司主要从事玻璃制造等业务。

虹阳显示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咸阳 G8.5+基板玻璃生产线项目的实施主体，目前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其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945.08	9,567.28
负债总额	471.83	920.0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471.83	920.02
资产净额	473.25	8,647.26
资产负债率	49.92%	9.62%
	2021 年	2022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526.75	-825.98

注：上表中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彩虹光电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法定代表人：薛首文，注册地址：

咸阳市高新区高科一路，注册资本 1,424,727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99.79%。该公司主要从事液晶面板生产和销售。

1、彩虹光电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407,984.96	3,164,020.28
负债总额	1,696,936.18	1,652,789.5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228,975.11	1,275,199.04
流动负债总额	977,079.73	1,027,088.78
资产净额	1,711,048.78	1,511,230.78
资产负债率	49.79%	52.24%
	2021 年	2022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431,672.44	584,297.84
净利润	265,051.19	-208,257.47

注：上表中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被担保人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彩虹光电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1,421,727.00	99.79%
咸阳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42.90	0.15%
咸阳中电彩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857.10	0.06%
合计	1,424,727.00	100.00%

（三）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合肥液晶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26 日，法定代表人：杨国洪，注册地址：合肥新站区涂山路 5 号，注册资本 671,247.7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69.76%。该公司主要从事液晶用玻璃基板及相关零部件、材料的生产、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智能装备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厂房、场地、设备租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1、合肥液晶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644,892.67	877,773.33
负债总额	462,492.87	482,330.5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84,700.00	386,300.00
流动负债总额	271,482.55	128,124.02

资产净额	182,399.80	395,442.76
资产负债率	71.72%	54.95%
	2021年	2022年1-9月
营业收入	82,668.22	63,121.41
净利润	1,990.81	-1,957.04

注：上表中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被担保人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合肥液晶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468,247.70	69.76%
陕西彩虹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81,500.00	27.04%
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1,000.00	3.13%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0.07%
合计	671,247.70	100.00%

注：陕西彩虹电子玻璃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90.2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类型：保证；
- 3、担保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4、担保金额：中国工商银行咸阳分行人民币 10 亿元；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分行人民币 3 亿元；中国农业银行咸阳渭城区支行人民币 1 亿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人民币 1 亿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项目建设及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融资需求，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2、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彩虹光电资产负债率为 52.24%，合肥液晶资产负债率为 54.95%。货币资金充足，偿债能力较强，且无逾期债务发生，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

3、本公司持有彩虹光电 99.79% 股权，直接和间接持有合肥液晶 96.80% 股权，

对合肥液晶和彩虹光电具有绝对控制权，其他少数股东持股比例极小，故未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项目建设及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融资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担保事项为对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风险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合营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70.10 亿元（其中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 132.64 亿元，预计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 37.46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76.19%。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